CMA
181412341139

[illegible]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

后方可生效；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

部

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

理。

三、本公司对报告真

四、用户对本报告提

变更

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

行

五、未经许可，不得

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

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

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

地　　址：江西省路 1

邮政编码：330200

电　　话：0791-82

检 测 报 告

ZK2 1083 01205A1

托单位	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		
目名称	江西 三方环保		
系人	张美华	联系	
测单位	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采	
托方式	采样检测		
品类别	炉渣		
样日期	2022	实 检测	202
测目的	江西 特斯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委托对鄱阳县绿 再生能源 方 环保 检测炉渣样品进行检测		
测内容			
测依据	附表 1		
测结果	附表 2		
	检测结果见表（1		

编制：

审核：蔡

签发：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报　告

20 5 A1

	检出限	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GB18485-2014
	0.2	5

检测

ZK210830

附表 1　检测点位、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测点名称
炉渣	炉渣坑

附表 2　检测依据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	检测
炉渣	热灼减率	《固体废物 热 HJ 102	

注：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
****报告结

ZEK 志|科|检|测